

粤剧名旦——湘文非

韩家照

湘文非是两广粤剧界享有盛名的演唱艺术家，在北海演戏数十年，她那精湛的表演艺术，和蔼可亲的心态，及爱护团体，乐于奉献的精神，给北海观众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。

湘文非原姓杨，叫杨文非，同辈艺术行家称她为“非姐”，系广东省南海西樵人，生于1917年12月，本来是广州一间汽水瓶厂的洗瓶童工。十一岁时，广东粤剧先声薛觉先、马师曾、千里驹、上海妹、白驹荣等掀起粤剧改革，用广州方言设计唱腔，代替过去官话唱法。悠扬、圆润而又通俗动听的腔调，吸引着非姐由此不做洗瓶童工而决心学艺，拜云中凤、云中鹤为师。由于她勤奋好学，十五岁担任二部针（中层演员），二十二岁被聘到澳门“镜花艳影”班做帮花（二花）。抗日战争期间澳门沦陷，她辗转香港、湛江等地与当时名花旦钟卓芳（男）、郎筠玉等同台拍演；并得到两位名旦指点，艺术大有长进。1941年非姐二十四岁时，艺术臻于成熟，从此在“兴中华”班担任正印花旦，与当时的女文武生冯秋强、文武生曾次伯等在湛江演出，甚孚众望，后来湛江战事吃紧，转到英德、曲江、乐昌等地演出。抗战胜利后，非姐再度来湛江及吴川、电白、海康等地演出。1950年她从湛江来北海，成为北海粤剧观众最喜爱的好演员。

湘文非擅长闺门、青衣旦角，女丑行当也较出色。在众多的演出剧目中，她饰演的角色都很成功，如《宝莲灯》中饰王桂英、三圣母；《秦香莲》中饰秦香莲；《九点桃花马》中饰石怜英（女丑）；《小二墨结婚》中饰三仙姑（女丑）等，在广大观众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，享有很高的声誉！1955年参加广西省第一届戏曲观摩会演，湘文非荣获优秀演员奖。

1954年农历八月初三，北海市遭受十二级强台风袭击，剧团赖以谋生的篱笆竹瓦顶的“海珠戏院”被刮倒，面临极度困难。当时文教科向广西省政府申请拨给四亿元人民币（旧币，相当于四万元）由剧团筹建戏院。戏院必须建好，而资金又明显短缺，怎么办？湘文非同全体演职员一起，晚上到临时搭起的戏棚（在旧桃园）演出，白天参加挖地基，拉大梁、运沙土、传青砖、开砂浆等劳动；甚至要到高德拉砖瓦。群策群力，节约了大量资金，终于建成了“红星戏院”。

1957年，根据湘文非的建议，北海剧团先后招收了二十多名青少年，她带的学徒有赛文非、叶少珍、梁少璐等。经过两年多的基本训练，1960年组成了“北海市粤剧团青少年演出队”，走过一段光辉的历程，这批新培育的人才，后来成为剧团的台柱和骨干。

在剧团里，湘文非是一位举足轻重的人物，艺术上精益求精，生活上与大家同甘共苦，顾全大局，不计较个人得失，外地剧团曾多次高薪聘请，都被她委婉谢绝，并表示：“哪里都不去，北海是我的第二家乡！”为同仁所钦佩！1955年8月，剧团领导班子改选，湘文非被选任团长，直到1969年6月剧团被解散止，她连续担任团长长达十五年之久。湘文非是中共党员、中国戏剧家协会会员、剧协广东分会理事、广西剧协理事、广东省政协委员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协委员。湘文非1975年调到钦州地区粤剧团担任艺术指导，1981年3月12日在钦州病逝，享年六十四岁。湘文非的粤剧生涯给北海的文化留下了一段闪光的历史，深为人们怀念！

原载2001年12月31日《北海日报》